

证券代码：838651

证券简称：谷实生物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谷实生物科技（齐齐哈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齐哈尔谷实”）与全资子公司谷实生物科技（佳木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谷实”）拟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大庆谷实生猪养殖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叁仟万圆整）。其中，齐齐哈尔谷实认缴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佳木斯谷实认缴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为公司的两家全资子公司共同出资新设立子公司。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综上，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谷实生物科技（齐齐哈尔）有限公司

住所：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明海路 888 号综合楼 00 单元 01 层 01 号

注册地址：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明海路 888 号综合楼 00 单元 01 层 01 号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生物制品研究，饲料加工、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谷物、豆及薯类批发、零售，粮食收购。

法定代表人：肖红生

控股股东：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殷学中、梁代华夫妇

关联关系：谷实生物科技（齐齐哈尔）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谷实生物科技（佳木斯）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郊区江北工业园区（望江镇）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郊区江北工业园区（望江镇）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物技术开发、技术推广，生物制品研发，饲料生产、销售，粮食收购，农副产品收购，初级农产品加工，饲料原料销售。（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法定代表人：徐琳

控股股东：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殷学中、梁代华夫妇

关联关系：谷实生物科技（佳木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大庆谷实生猪养殖有限公司（暂拟名，以工商审批为准）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地址为准）

主营业务：生猪采购、饲养及销售（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地址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 投资人名称 | 出资方式 |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 实缴金额 |
|------------------|------|----------|-----------|----------|
| 谷实生物科技（齐齐哈尔）有限公司 | 现金 | 1,500 万元 | 50% | 1,500 万元 |
| 谷实生物科技（佳木斯）有限公司 | 现金 | 1,500 万元 | 50% | 1,500 万元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齐齐哈尔谷实以自有资金出资 1,500 万元，佳木斯谷实以自有资金出资 1,500 万，合计现金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正式的合作协议尚未签订。
2. 注册资本按经营情况出资，出资方式以双方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实缴。
3. 新设立公司拟聘任李金鑫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担任法定代表人）、刘峰为监事、梁晓芹为财务负责人。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实现公司的战略布局，保持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完善整个集团上下游产业链。通过齐齐哈尔谷实与佳木斯谷实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提高公司在局部行业市场内的核心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拓展和延伸，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无不利影响，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市场竞争力，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